

广宁县饮用水源供水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 技术评估报告编制服务需求书

一、选取中介服务要求

- 1、服务机构应当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具有良好的信誉；
- 2、中选单位必须具有水土保持相关业务范围资质，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
- 3、服务机构在信用中国近两年内未存在失信行为记录的

二、项目概况

- (一)项目名称:广宁县饮用水源供水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技术评估报告编制。
- (二)项目建设单位:广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三)项目地点:肇庆市广宁县古水镇
- (四)项目概况:广宁县饮用水源供水工程项目进行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技术评估报告编制服务。

三、公开选取范围及工作内容

- (一)公开选取范围:广宁县饮用水源供水工程项目进行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技术评估报告编制服务。
- (二)工作内容:根据业主及相关要求,对项目开展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技术评估报告编制工作;
- (三)报告编制服务费:按县政府批复金额 2.5 万元/宗
- (四)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后 50 天内完成

(五) 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

(六) 付款方式: 按照双方合同约定

四、服务成果及质量要求

所有成果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 并确保通过有关部门审核。

五、其它条件

1、合同期内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它事故, 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选单位负责;

2、确定中选单位后, 于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工作。

六、中選人有下列情形之一, 将直接取消中選人的資格, 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单位。

1、中選人在接到《中選中介機構通知書》后, 項目負責人未于 15 个工作日内到項目採購單位接洽或簽訂合同;

2、由于中選人原因, 导致工期滞后, 中选单位不能按工期要求完成工作。



广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年6月22日